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1-076
转债代码:110056 转债简称:亨通转债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苏州亨通环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苏州亨通环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环网”)为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全资子公司。此次,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亨通光电”)拟以人民币2,374.12万元的对价受让亨通集团所持有的亨通环网100%的股权。

公司受让亨通环网100%的股权后,亨通环网拟开展互联网数据中心(IDC)的建设与运营;此前,亨通环网也已开展了一些准备工作。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深化通信网络服务领域布局,继续提升公司在通信网络板块的市场竞争力,延伸通信网络产业链。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与亨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不含上市公司)过去12个月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参见本公告“七、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交易概述

2021年7月23日,公司与亨通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以现金2,374.12万元受让亨通集团持有的亨通环网100%的股权。

亨通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本次公司购买亨通环网100%股权构成上市公司关联交易。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前,公司在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亨通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含上市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包括日常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人民币273,650万元(部分外币发生额按发生当月月末汇率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69%。其中部分交易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适用于连续12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七、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亨通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本次公司购买亨通环网100%股权构成上市公司关联交易。

关联人基本情况

关联人: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根良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23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各种系列电缆、光缆、通信器材(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备)、金属材料(除贵金属外)、煤炭、五金交电、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针纺织品、纺织原料(除棉花)、铁矿石、铁矿砂、日用百货批发零售;金属镀层制品、铝合金型材的制造加工;经营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和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财务咨询;农副产品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亨通集团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7,689,205.48	7,928,264.13
资产净额	2,633,223.64	2,681,022.12
营业收入	4,572,367.02	1,180,462.19
净利润	131,414.29	30,046.62

注:亨通集团2020年度数据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苏州亨通环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义兴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苏州市吴江区江陵街道亨通路88号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亨通环网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	2,374.11
资产净额	-	2,374.11
营业收入	-	0.00
净利润	-	-25.89

注:亨通环网于2021年3月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实缴资本为2,400万元。亨通环网6月30日的财务数据已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1、合同主体

亨通光电与亨通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

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21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出具的亨通环网审计报告,亨通环网净资产为2,374.11万元。合同双方以亨通环网账面价值为基础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2,374.12万元。

3、支付方式

亨通光电于股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以现汇方式将50%的股权转让款支付至亨通集团指定银行账户,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成之日起5日内以现汇方式将股权转让余款50%支付至亨通集团指定银行账户。

4、股权交割

a、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所转让股权的股东权利和股东义务全部转由亨通光电享有和承担,亨通集团应为亨通光电以股东名义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提供必要协助和便利。

b、双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办理股权变更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有关费用由亨通光电承担。

c、因本次股权转让产生的税费由各方依法承担。

5、保证和承诺

a、截至本协议签署之日,亨通集团已向亨通环网出资2400万元,亨通集团保证并承诺其对亨通环网2400万元的出资为其真实出资,其对本次转让的亨通环网100%股权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且不存在任何的抵押、质押或者其他形式的担保或者权利限制。

b、亨通集团承诺并保证本次股权转让已获得内部合法有效的决策,签署本协议的人员已获取充分合法的授权。

c、亨通光电保证并承诺本次股权受让已通过内部合法有效的决策,签署本协议的人员已获取充分合法的授权。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受让亨通环网100%的股权后,亨通环网拟开展互联网数据中心(IDC)的建设和运营;此前,亨通环网也已开展了一些准备工作。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深化通信网络服务领域布局,继续提升公司在通信网络板块的市场竞争力,延伸通信网络产业链;符合公司当期利益及长远发展需要。

六、本次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7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苏州亨通环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崔巍、钱建林、鲍继聪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深化通信网络服务领域布局,继续提升公司在通信网络板块的市场竞争力,延伸通信网络产业链。

(2)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款以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报告中的亨通环网账面价值为基础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对该事项亦回避表决。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如下的审核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深化通信网络服务领域布局,继续提升公司在通信网络板块的市场竞争力,延伸通信网络产业链。本次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交易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亨通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2020年10月,亨通光电以华为海洋51%股权作价101,000万元、亨通海装70%股权作价3,450万元与亨通集团以亨通技术(香港)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价85,500万元共同对亨通海洋增资,该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20年12月,亨通光电向亨通集团控股子公司亨通财务有限公司增资19,200万元。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2021年5月,亨通光电放弃亨通集团转让江苏亨通海洋光网系统有限公司对价为10亿元的16.66%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同时放弃向亨通海洋同比例增资的5亿元优先增资权。该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5、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亨通环网以2021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1-077 号
转债代码:110056 转债简称:亨通转债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7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18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2名。会议由董事长崔巍先生主持,审议了关于《购买苏州亨通环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一项议案,相关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苏州亨通环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崔巍、钱建林、鲍继聪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1-078 号
转债代码:110056 转债简称:亨通转债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7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18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虞卫兴先生主持,审议了关于《购买苏州亨通环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一项议案,相关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购买苏州亨通环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19 证券简称:长江投资 公告编号:2021-041

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二季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浦发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本季度购买理财产品单日最高金额为14,400.00万元。

● 本季度委托理财收益:本季度已到期理财产品收益共计100,641.50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浦发银行利多多通知存款业务B类、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264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黄金挂钩看涨)、国债逆回购。

●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2021年4月25日召开八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

● 履行的审议程序:该事项已经在公司2021年4月25日的八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歇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以更好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下属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购买或到期期间为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购买及到期的具体理财产品及通过中原证券开立的证券账户购买的国债逆回购产品汇总如下表: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实际获得收益(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结构化安排
浦发银行	利多多通知存款业务B类	通知存款	800.00	2021/4/29	2021/6/25	800.00	45,446.78	否	无
浦发银行	利多多通知存款业务B类	通知存款	3,850.00	2021/6/1	2021/6/25	3,850.00		否	无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264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2021/6/2	2021/7/2	未到期	未到期	否	无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	2,500.00	2021/5/10	2021/8/10	未到期	未到期	否	无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黄金挂钩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021/5/24	2021/7/26	未到期	未到期	否	无
无	国债逆回购	保本型	2,000.00	2021/4/1	2021/6/30	2,000.00	56,194.72	否	无
合计			14,400.00			6,650.00	100,641.50		

注:上表中所述“国债逆回购”为短期滚动购买的理财产品,其购买金额为本季度单日最高投入的金额。

(四)公司对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事项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财务部应与银行、证券公司等相关单位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等的进展情况,保障资金安全,确保理财产品资金到期收回。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门将持续监督公司该部分自有资金的使用和归还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浦发银行利多多通知存款业务B类
产品代码	SPDB201902
产品类型	通知存款
购买金额(元)	8,000,000.00
产品期限	2021/4/29-2021/6/25
收益率(年)	0.3%-2.025%
合同签署日期	2021/4/29
起息日	2021/4/29
赎回日	2021/6/25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收益计算方式	类似于7天通知活期协定存款,七天滚动计息,利率为2.025%,随存随取。
理财产品管理费用	无
资金投向	无
产品名称	浦发银行利多多通知存款业务B类
产品代码	SPDB201902
产品类型	通知存款
购买金额(元)	38,500,000.00
产品期限	2021/6/1-2021/6/25
收益率(年)	0.3%-2.025%
合同签署日期	2021/4/29
起息日	2021/6/1
赎回日	2021/6/25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收益计算方式	类似于7天通知活期协定存款,七天滚动计息,利率为2.025%,随存随取。
理财产品管理费用	无
资金投向	无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264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1201217264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购买金额(元)	50,000,000.00
产品期限	1个月整
收益率(年)	本产品保底利率1.40%,浮动利率为0%或1.80%或2.00%。
合同签署日期	2021/5/31
起息日	2021/6/2
赎回日	2021/7/2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收益计算方式	预期收益=产品本金×(保底收益率+浮动收益率)×计息天数÷360,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 其中:计息天数=产品收益起算日至到期日期间,整年数×360+整月数×30+零头天数,算头不算尾。
理财产品管理费用	产品存续期内发生的信息披露费用、与销售及结算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均由浦发银行自行支付,不列入本产品费用。
资金投向	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按照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CSDP/CSDV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
购买金额(元)	25,000,000.00
产品期限	92天
收益率(年)	1.3%-3.54%
合同签署日期	2021/5/7
起息日	2021/5/10
赎回日	2021/8/10
实际收益率测算依据	当且仅当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所涉及的所有当事人—中国银行、其他交易相关人等均完全履行了其各项义务和责任,且未发生任何争议或任何其他风险的前提条件下,中国银行按照本金收益率水平和期权相关的费用及收益,扣除产品费用(如有),测算出本产品在挂钩指标不同表现情形下的实际收益率。
收益计算方法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按照产品认购本金、实际收益率、收益期和收益计算基础以单利形式计算,实际收益率以观察期内挂钩指标的观察结果为准,详见本说明书“五、产品认购资金和产品收益”部分。
收益期	从收益起息日(含)至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不含)
收益支付和认购本金返还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时,一次性支付所有产品收益并全额返还产品认购本金,相应的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即为收益支付日和产品认购本金返还日。
工作日	提前终止日、到期日、收益支付日和产品认购本金返还日采用中国(本产品说明书项下不含港澳台,下同)的银行工作日,观察日的约定见《认购委托书》。
资金到账日	收益支付日或产品认购本金返还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收益支付日或产品认购本金返还日至本金到账日之间,不计利息。
资金投向	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黄金挂钩看涨)
产品代码	2699213320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购买金额(元)	2,500,000.00
产品期限	63天
收益率(年)	1.35%-2.85%
合同签署日期	2021/5/24
起息日	2021/5/24
赎回日	2021/7/26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收益计算方式	本金×实际收益率(年化)×实际产品期限/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理财产品管理费用	无
资金投向	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合约收盘价(以上海黄金交易所官方网站公布的数据为准)。
产品名称	GC001,GC002,GC007,GC028,R-001
产品代码	204001,204002,204007,204028,131810
产品类型	国债逆回购
购买金额(元)	20,000,000.00
产品期限	2021/1/4-2021/6/30
预期收益率(年)	2.08%
起息日	2021/1/4
赎回日	2021/6/30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产品管理费用	手续费9,990.39
资金投向	债权类资产

(二)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将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相关规定对理财产品的收益类型、投资类型、流动性进行评估,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2、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事项的有关进展情况及时予以披露。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浦发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于1992年8月28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1993年1月9日开业、1999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交易代码:600000)的国有控股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后在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挂牌上市,成为国内首家“A+H”发行上市的中国商业银行(股票代码:601988)。

交通银行于1987年4月1日,重新组建后的交通银行正式对外营业,成为中国第一家全国性的国有股份制商业银行。2005年6月交通银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2007年5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1328)。

以上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
总资产	996,851,375.38	1,145,298,402.92
总负债	478,323,766.34	629,847,047.63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7,371,220.51	345,930,677.15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3月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48,205.73	-9,771,681.92

本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的开展,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3,497.52万元,本季度购买理财产品单日最高金额为14,4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06.69%。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尽管本次授权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类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江投资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000万元(含17,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银行保本理财等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2)及相关独立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2,400.00	4,650.00	43.61	7,750.00
2	国债逆回购	2,000.00	2,000.00	19.55	0
合计		14,400.00	6,650.00	63.17	7,7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4,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1.4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6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7,75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250.00
总理财额度					17,000.00

特此公告。

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003020 证券简称:立方制药 公告编号:2021-050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方制药”)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1年1月1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35,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一、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4月25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5,000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寿春路支行《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89天封闭式产品》产品,具体见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近日,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已到期赎回,公司共赎回本金15,000万元,取得收益1,206,986.30元。

二、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20,000万元人民币,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进展情况
1	立方制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寿春路支行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89天封闭式产品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1/4/25	2021/7/23	1.5%或3.3%或3.45%	已到期赎回,取得收益人民币1,206,986.30元
2	合肥大禹制药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宁国路支行	公司稳利21JG6193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	结构性存款	9,500	2021/7/1	2021/9/30	1.4%或3.3%或3.5%	尚未到期
3	合肥大禹制药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宁国路支行	公司稳利21JG6209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	结构性存款	2,500	2021/7/7	2021/10/08	1.4%或3.25%或3.45%	尚未到期
4	立方制药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美元/美元双区间单层触及结构)	结构性存款	8,000	2021/7/8	2021/12/28	1.30%或3.50%或3.80%	尚未到期

三、备查文件

1、结构性存款产品赎回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4日

股票代码:002466 股票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21-067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权质押和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7月23日,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齐集团”)通知,天齐集团将其持有的2,000万股公司股份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并将此前质押给兴业银行的1,824万股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天齐集团	是	2,000	4.79%	1.35%	否	否	2021-07-22	申请质押解除日	兴业银行	自身业务需要

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天齐集团	是	200	0.48%	0.14%	2020-04-09	2021-07-22	兴业银行
		138	0.33%	0.09%	2019-01-08		
		415	0.99%	0.28%	2019-01-04		
		670	1.60%	0.45%	2019-08-27		
		401	0.96%	0.27%	2019-03-04		
合计		1,824	4.37%	1.23%	-	-	-

注:(1)天齐集团前期已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上述质押或解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是按照截至2021年7月22日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数计算。(2)本公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2021年7月22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和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和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天齐集团	417,763,432	28.28%	172,340,000	174,100,000	41.67%	11.79%	0	0.00%	0	0.00%
张静	68,679,877	4.65%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486,443,309	32.93%	172,340,000	174,100,000	35.79%	11.79%	0	0.00%	0	0.00%

三、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天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其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将采取积极的措施补充质押。

公司控股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1-076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唐志松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唐志松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唐志松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IPO项目、信息披露、公司治理、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资本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唐志松先生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并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长王锡娟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1-058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7月23日收到非独立董事杜国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原因,杜国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2021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提名董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选举。详情请参阅公司披露的“临2021-046”号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杜国平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杜国平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1-021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第二季度,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山西阳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发电量103,963万千瓦时,同比减少26.02%;上网电量95,044万千瓦时,同比减少26.29%;上网电价均价(含税)274.75元/千千瓦时,同比减少12.18%。

2021年1-6月,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山西阳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发电量239,688万千瓦时,同比减少13.39%;上网电量218,156万千瓦时,同比减少13.94%;上网电价均价(含税)279.62元/千千瓦时,同比减少7.28%。

市场化交易总电量210,907万千瓦时,同比增加11.63%;市场化交易电量占上网电量96.68%,同比增长22.15个百分点。

发电量减少原因分析:报告期内公司发电机组检修,负荷率同比下降,发电量同比减少。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8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将于2021年8月7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候选人、监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经沟通后决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